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中色函〔2019〕11号

签发人：董长清

关于梁河县 2019 年第三批帮扶项目资金申请的复函

梁河县人民政府：

贵县发来《关于申请 2019 年第三批定点扶贫项目专项资金的函》（梁政函[2019]57 号）收悉。经研究，同意向梁河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拨付扶贫资金 175 万元，专项用于开展梁河县光伏电站一期项目（资金缺口）、贫困大学生捐资助学及河西乡勐连小学食堂项目（见附件）。为规范资金用途，真正做到精准扶贫，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请做好以下工作：

（一）请贵县高度重视扶贫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监督工作，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的使用管理，做到有账目可审计、有绩效可评价、有计划可持续。

（二）请贵县扶贫办按照国务院扶贫办下发的《中央单位扶贫工作考核办法》的相关要求，定期向我集团公司报送

扶贫资金使用情况和扶贫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每季度报送简报，每年度报送总结。

对贵县长期以来所给予我集团扶贫工作的大力支持与协助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件：梁河县 2019 年第三批帮扶项目资金明细表



（联系人：王怡然，010-84426082）

抄送：梁河县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9日印发